

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年第3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管合同和说明书。

集合计划托管人于2023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止。

第二节 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简称	鑫鹏可转债1号
资产管理计划编码	D60121
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	2021年03月08日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19,646,535.34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10年
资产管理人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7月01日 - 2023年09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803.59
本期利润	-174,959.46
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082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21,946,637.39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1.1171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杨靖磊，法国蒙彼利埃大学博士，工学硕士，清华大学汽车安全与节能国家重点实验室成员，国家863重点课题研究参与者。5年科技行业从业经验，4年证券研究经验，在可转债、类固收领域2年研究经验，热衷于从规则出发挖掘可转债投资机会。曾任华鑫证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现任华鑫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

徐鹏先生2007年毕业于同济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2016年2月成为CFA持证人。自2007年4月至2011年7月先后任职于科胜讯宽带通讯(上海)有限公司、恩智浦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泰鼎多媒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跨国半导体企业，担任高级工程师、项目组负责人。2011年8月至2013年5月任职于易唯思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师。于2013年6月至今任职于华鑫证券，2013年6月至2020年2月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高级研究员、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2020年3月担任资产管理部研究中心研究总监。

（二）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1171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1171 元，净值季度增长率-0.76%。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¹

第一部分：市场回顾与操作情况

权益市场方面，三季度在美联储持续加息带来的流动性压力及外部环境持续动荡的背景下，人民币汇率承压，权益市场整体呈现出外资流出、震荡调整的状态。7 月 24 日，政治局会议提出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8 月底，政策层面出台包括印花税下调、阶段性收紧 IPO、规范减持政策等系列举措，旨在修正困扰市场的不合理政策和恢复市场信心。但在 9 月美联储鹰派发言，地缘政治及过节效应等综合因素影响下，权益市场始终承压，仍处于震荡探底过程中。

资产配置方面，鑫鹏可转债 1 号主要配置了可转债资产，并辅以套利类股票和公募打新基金两类资产进行收益增强。2023 年三季度，A 股市场整体震荡下行，沪深 300 指数下跌 3.98%，同期中证转债指数下跌 0.52%，可转债资产在市场低迷时期体现出较好的韧性。可转债操作策略方面，我们仍然坚持一直以来的总体思路，具体表现为四个方面：一是，坚持中低价转债投资策略，在中低价转债中，选择具备业绩弹性、题材、下修可能性的转债标的进行重点配置。二是，坚持选择具备较高安全性，向下空间较为有限的可转债标的打底，以此抵御大盘系统性风险对产品净值带来的较大冲击。三是，择机参与了确定性较高的套利类股票及转债标的的交易性机会，力争增厚产品收益。四是，在面对市场不确定性较大的宏观环境下，坚持控制整体仓位，控制投资组合的风险。同时不断优化结构，择机用跌出价值的标的替换现有持仓中已实现较多浮盈或偏债型标的。三季度，由于市场波动有所加大，我们适当降低了整体仓位，同时在持仓结构上不断进行调整，实现了较为平稳的净值表现。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融资业务规模占比为 8.20%。

第二部分：市场展望和投资计划

可转债市场方面，目前国内宏观经济出现持续修复趋势，但市场信心仍显著偏弱。当前时点决策层在稳增长方面表现出较强的信心，已陆续出台支持经济稳增长和信心恢复的一揽子政策，尤其是自 9 月以来，在政策发力及经济自身修复的背景下，国内宏观经济数据已出现边际改善趋势。因此我们对四季度市场总体保持审慎乐观态度，我们认为在四季度经济数据逐步修复以及政策持续支持的背景下，市场将会有较多结

¹ 数据来源：Wind、华鑫证券

构性机会，但也应警惕海外市场的潜在风险对国内市场的影响。配置策略方面，我们将始终坚持从规律和规则出发的原则，充分利用可转债的规则优势，重点配置低价、到期时间短、正股基本面稳健的个券，并控制整体仓位。在持仓结构上，仍重点关注科技类、国家安全、基建类、资源类以及具备涨价能力的必选消费类标的进行配置。此外，我们仍将持续关注存在定价偏差的新券以及拟下修转股价个券的投资机会，力争为投资者实现稳定的投资回报。

第五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894,707.92	16.33
3	固定收益投资	19,312,997.26	80.99
	其中：债券	19,312,997.26	80.9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2.50	2.1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7,073.33	0.57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3,844,781.01	100.00

1、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05	长证转债	20,200	2,203,030.76	10.04
2	113044	大秦转债	16,600	1,954,488.32	8.91
3	132026	G三峡EB2	15,850	1,775,729.78	8.09
4	118018	瑞科转债	6,250	732,213.87	3.34
5	110089	兴发转债	6,250	698,764.55	3.18

3、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名称	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华泰柏瑞	开放式基	契约型开	华泰柏瑞	2,634,623.60	12.00

	新利C	金	放式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	华宝安悦 一年持有 A	开放式基 金	契约型开 放式	华宝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1,168,789.53	5.33
3	太平睿盈 C	开放式基 金	契约型开 放式	太平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91,294.79	0.42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前五名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净值比例 （%）
1	127005	长证转债	2,203,030.76	10.04
2	113044	大秦转债	1,954,488.32	8.91
3	132026	G三峡EB2	1,775,729.78	8.09
4	118018	瑞科转债	732,213.87	3.34
5	110089	兴发转债	698,764.55	3.18

备注：此表包含可交换债。

5、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6、其他资产构成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二）集合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管理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1.50%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托管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0.02%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年化收益率 7%，计提比例为 20%。业绩报酬计提及分配日为份额分红日、份额退出日以及计划终止日。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未进行收益分配。

第六节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22,125,010.58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赎回份额	2,478,475.24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份额	-

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19,646,535.34

第七节 关于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产品运作严格按照产品合同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合法合规，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分析和核查，监督投资交易的过程和结果，及时向客户披露本计划的运作管理情况，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关于投资决策、公平交易、会计核算、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方面的要求，控制业务风险，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第八节 重大事项揭示

2023年8月23日，通过签署《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本协议”）的方式对《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HXZQXPZZ-2021 第 1 号-1）、《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HXZQXPZZ-2021 第 1 号-1-补充协议）（以下统称“原合同”）中的“资产管理计划的类型”、“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最低金额”、“最低持有金额”、“声明与承诺”、“资产管理计划的参与、退出与转让”、“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限制”、“风险揭示”、“利益冲突及关联交易”等条款进行更新或修改。

第九节 其他事项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共计15,569,416.41份。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案文件目录

- 1、《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4、《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 存放地点

投资者可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询，或者登陆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http://cfsc.com.cn> 查阅，还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23）查询相关信息。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26日